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feng Port Heshu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謹此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不獲獨立股東通過。

茲提述(i)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之通函(「通函」)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謹此宣佈，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三)假座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3-14號歐陸貿易中心5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上之點票事宜由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監察進行。有關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呈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總票數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確認及追認戰略收購協議及隨附於戰略收購協議之股權轉讓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一切交易。	9,000 (0.007%)	129,660,000 (99.993%)	129,669,00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20,000,000股。由於超過50%票數反對普通決議案，該決議案不獲通過。

大豐港海外(即江蘇大豐之緊密聯繫人士)於通函所披露之收購事項中擁有權益。大豐港海外(持有合共740,040,000股股份，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6.08%)須於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

因此，獨立股東(持有合共379,960,000股股份)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務請垂注，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於會上表決反對所提呈之普通決議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限制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之任何決議案表決。

承董事會命
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倪向榮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倪向榮先生(主席)
王益軍先生
沈勤儉先生
王志強先生
羅家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吉龍濤先生
楊越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卞兆祥博士
龐建明博士
陸志成先生
張方茂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登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dfport.com.hk 內。